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23-031

##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3.本次大会上无新增提案提交情况;  
4.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二、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9日下午2: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钱水路1016号(爵爵路交叉口)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3.会议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会议。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9:15至2023年5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阿五先生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根据现场会议登记资料及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16人,代表股份为279,954,17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3.02162%;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共4人,代表股份279,722,17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9776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1人,代表股份22,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4394%。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13人,代表股份352,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6674%。该等股东均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登记在册的自然人。

(二)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陈阿五先生主持;由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获得了有效通过。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为279,948,175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86%;反对票为5,800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07%;弃权票为200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票为346,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8.29739%;反对票为5,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64586%;弃权票为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5675%。

2.《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为279,948,275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89%;反对票为5,800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07%;弃权票为100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票为346,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8.29739%;反对票为5,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64586%;弃权票为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5675%。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人人乐 公告编号:2023-034

##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3年5月19日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1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路人人乐集团总部大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何浩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人,代表股份数为309,521,9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3459%。其中:

1.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人,代表股份数为309,118,9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2543%。

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显示,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数为403,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证明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了认证。

(二)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股份数为404,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8%。其中:

1.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数为1,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

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显示,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人,代表股份数为403,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证明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了认证。

(三)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通讯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四)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进行见证。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309,520,26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1,300股;弃权400股。议案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09,520,26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反对1,300股;弃权400股。议案通过。

0.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票为346,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8.32577%;反对票为5,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64586%;弃权票为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2838%。

3.《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为279,948,175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86%;反对票为5,800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07%;弃权票为200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票为346,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8.29739%;反对票为5,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64586%;弃权票为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5675%。

4.《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同意票为279,935,675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39%;反对票为18,400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57%;弃权票为100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票为333,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4.75028%;反对票为1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5.22134%;弃权票为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2838%。

5.《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同意票为279,935,675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39%;反对票为18,300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54%;弃权票为200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票为333,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4.75028%;反对票为18,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5.1926%;弃权票为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5675%。

6.《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票为279,935,675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3%。反对票为18,300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54%;弃权票为200股,占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票为333,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4.75028%;反对票为18,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5.1926%;弃权票为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5675%。

四、律师见证的法律意见  
北京中群律师事务所律师邓文廷、王鹏鹏、高峰辉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  
2.《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23-037

##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9日下午14:4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石家庄高新区天山大街238号以岭健康城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公司董事会、董事长魏君超先生、执行总经理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6人,代表股份963,437,6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7.665%。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8人,代表股份939,043,6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6.2630%。

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情况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共37人,代表股份24,393,9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601%。

4.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情况  
现场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147人,代表股份45,140,1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019%。

(三)现场会议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均参加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通过现场投票、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63,421,12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3%;反对1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弃权1,3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其中,除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5,118,8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28%;反对1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70%;弃权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62,967,7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8%;反对159,7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1%;弃权10,2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

其中,除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5,170,23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98.7374%;反对159,7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2399%;弃权10,2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226%。

三、本次股东大会上,独立董事韩志国代表公司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进行了年度述职。  
四、律师见证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出具见证意见如下: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69 证券简称:银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4

##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5月19日在公司第一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23年5月13日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银龙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议案一)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选举银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二)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三)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四)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五)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六)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七)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八)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九)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十)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十一)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十二)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十三)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十四)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十五)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十六)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十七)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十八)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十九)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二十)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二十一)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二十二)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二十三)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二十四)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二十五)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二十六)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二十七)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二十八)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二十九)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三十)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三十一)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三十二)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三十三)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三十四)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三十五)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三十六)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三十七)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三十八)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三十九)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四十)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四十一)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四十二)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四十三)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四十四)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四十五)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四十六)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四十七)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四十八)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五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四十九)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公司董事会聘任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届董事会任期开始。银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银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李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正平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6

##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